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18临-024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拟办理补充质押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本公司”或“公司”）的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集团”）于2017年9月非公开发行9.4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并将预备用于交换的8640万股本公司股票（全部为非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13%）及其孳息（包括送股、转股、现金红利和配股）一并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用于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为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本公司于2018年6月27日收到湘电集团通知，湘电集团拟将质押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219万股本公司股票（全部为非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0%）解除质押。同时，根据《湘电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湘电集团拟将5000万股本公司股票补充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并将该部分股权划转至“湘电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账户号码：D890096109），用于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交换股票和为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补充质押担保。

湘电集团已与招商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合同之补充合同（二）》，以上登记事项办理完成后，湘电集团持有的5000万股本公司股份将过户至上述质押专户中。

截至本公告日，湘电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计为317,212,26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54%。上述股份办理解押和补充质押登记后，湘电集团将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24140万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总数的76.1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52%。

湘电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和到期偿还债券的资金实力，由此产生的股票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控制

权发生变更。

关于湘电集团本次可交换债券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